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第686次董事會議事錄

# 一、開會時間:

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13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。

## 二、報告事項:

- (一) 107 年 8 月 13 日第 685 次董事會議事錄。
- (二) 107 年 8 月 27 第 44 次常務董事會議事錄。
- (三) 公司經營業務報告。
- (四) 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(IFRS16)第 3 季執行情形。
- (五)審計部審定之本公司 106 年度損益表、盈虧撥補表、現金流量表、資產負債表。
- (六) 本公司與美國 LNG 供應商 Cheniere Marketing International 公司 簽署液化天然氣長期買賣契約。
- (七)本公司「煉製事業部高雄廠社區活動中心疑遭外界人士假借高廠 名義對外招生牟利」專案查核建議改善事項辦理情形追蹤報 告、107年「潤滑油事業部」發現較為特殊或重大缺失事項追 蹤報告、107/07「遠期外匯交易」及「油品衍生性商品交易」 內部檢核實地查核報告等共3份。
- (八) 107年7月份監辦查核金額以上採購案計 143件。
- (九) 第 685 次董事會以前擬予結案之決議事項追蹤表。

# 三、討論事項:

(一)案由:為配合業務需要,擬辦理 107 年度「一般建築及設備」預 算項目調整容納事宜,提請核議。

#### 說明:

一、因應太陽能計畫所需預算,擬自探採事業部預算項目 「B0602-023 振盪震源成套設備」之1億4936萬1000元, 調整容納至油品行銷事業部「D0708-012 加油站房屋改建工程」預算項下。

二、本案屬一般建築及設備項目,其調整容納金額累計超過新 臺幣1億元以上,依權責劃分提報董事會核定。

決議: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。本案係依主計總 處頒訂之「附屬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」第十二條之一之 2規定辦理。

(二)案由:液化石油氣事業部擬增訂「生產循環-液化石油氣生產內部 控制制度」,提請核議。

#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金管會頒布之「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 準則」第 22 條:「公開發行公司應督促其內部各單位每 年至少辦理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一次…」,液化石油氣 事業部於 107 年 5 月進行清點及檢視,擬增訂「生產循環 -液化石油氣銷售內部控制制度」中之「油料品管作業項目」 1 項。
- 二、依據「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」第 4 條: 「公開發行公司應以書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,含內部稽核 實施細則,並經董事會通過,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 或書面聲明者,公司應將異議意見連同董事會通過之內部 控制制度送各監察人;修正時亦同。公開發行公司設置獨 立董事者,依前項規定將內部控制制度提報董事會討論 時,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,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 明確意見及反對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」。

### 決議:

一、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。

二、依據「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」第4條 規定,記錄許獨立董事明滄、楊獨立董事鏡堂共同意見為 本案係業務單位配合業務所需,經檢視後增訂內部控制制 度中之部份作業項目,且經過檢核室確認,同意本案。